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关联交易内容: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中水务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国益”）各股东拟对中科国益同比例增资5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拟利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中科国益增资4,500万元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本次增资涉及关联交易。

- 关联人回避事宜:上述关联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。

- 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:通过增资，将极大缓解中科国益项目后续开发的资金压力，进一步优化中科国益的现金流，有利于中科国益的持续健康发展，对国中水务的经营收益有着积极影响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目前，国中水务持有控股子公司中科国益 90%股权，公司原副总裁李开明先生（经 2012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李开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）持有中科国益 10%股权。公司拟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4,500 万元，李开明先生出资 500 万元按原出资比例对中科国益进行增资，以增强中科国益资本实力，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需求。按照有关规定，本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该事项出具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1) 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C 座五层 501 室
法定代表人：张继烨
注册资金：1,000 万元人民币
实收资本：1,000 万元人民币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成立时间：2003-12-01
经营期限：2003-12-01 至 2023-11-30

(2) 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情况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专业承包；环境工程设计（水污染防治工程）专治甲级；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：生活污水甲级、工业废水甲级；环境设备开发；环境工程咨询、技术开发、环境评估。

截至2011年12月31日，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中科国益资产总额为7,217.08万元，净资产为3,186.78万元，净利润为778.97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为了进一步增强中科国益实力，中科国益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增加中科国益注册资本，将其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,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6,000 万元。

中科国益股东各方同意，增加的 5,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各方按原股权比例同比例认缴，每 1 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 元整，即国中水务认缴增资人民币 4,500 万元，占增加注册资本的 90%，李开明认缴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，占增加注册资本的 10%。

此次增资后，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：

股东名单	本次变更前		本次变更后	
	出资/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（%）	出资/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（%）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	900	90	5400	90
李开明	100	10	600	10
合计	1000	100	6000	100

四、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

通过上述增资，将极大缓解中科国益项目后续开发的资金压力，进一步优化中科国益的现金流，有利于中科国益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中科国益作为国中水务开拓大工业外包服务领域的业务主力，其获得增资后将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，对国中水务的经营收益有着积极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意见

独立董事对此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如下意见：

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增资。此次关联交易是在各方自愿、协商一致的情况下达成的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上市公司业务结构调整目标及长远利益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公司第五届第三次董事会决议；
- (二)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董事意见；
- (三) 公司第五届第二次监事会决议；
- (四) 《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-增资协议》
- (五) 《北京中科国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议决议》

上述备查文件查阅途径为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董事会办公室。

特此公告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2年6月25日